

## 全国低碳日

# 30余名市民近距离感受茂名石化绿色低碳成果 全国低碳日“绿色低碳,美丽中国”主题宣传活动之茂名石化参观活动举办

■茂名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潘宇丽

本报讯“哇!经过处理的废水竟然如此清澈……”“原来我们日常用到的纸尿裤就是用这种可回收的材料做成的。”……5月15日是2024年“全国低碳日”,为深入宣传绿色低碳发展理念,提升公众低碳意识,践行绿色低碳生活理念,市生态环境局联合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茂名石化产业协会举办全国低碳日“绿色低碳,美丽中国”主题宣传活动之茂名石化参观活动。当天,30余名市民走进茂名石化公司,感受茂名石化绿色低碳发展的成果和“绿色低碳”给人们生活带来的重要意义。

来到茂名石化厂区,宛如进入小公园,在塔罐林立的厂区内漫步,闻不到异味。市民首先走进茂名石化研究院,讲解员深入浅出讲解研究院基本情况以及新产品开发和技术,让市民了解绿色低碳产品的种类和用途,通过汽车油箱料、纸尿裤等产品原料和

实物展示,市民感受到绿色石化产品就在我们身边,衣食住行都息息相关。随后市民继续参观中控室、净化水车间放流池,“这里环境好美,净化后的水质还可以浇花养鱼!”在茂名石化乙烯厂污水处理现场,大家对金鱼生态池饶有兴趣,亲身感受“处理过的废水无异味”“处理过的废水像白开水一样”,纷纷发出赞叹。讲解员现场介绍一滴“废水”的净化之旅,让公众了解石化厂的废水处理过程,向市民讲解石化企业节能节水降碳的做法以及循环利用水、回收雨水的措施,深入宣传绿色低碳发展理念,提升公众低碳意识。随后市民现场观看环保数据实时监测屏,了解茂名石化优标排放、净零排放的措施和成果。

“走进茂名石化,近距离感受才发现,原来石化企业与想象中的有很大不同。”市民黄叔感叹,厂区鸟语花香,池鱼畅游,都是在用特殊的语言诠释着绿色低碳。张阿姨对茂名石化废水处理效果竖起大拇指点赞,表示将用自己实际行动践行环保低碳理念,倡导低碳生活,“污水从入厂到变身清水出厂,经过了种种程序,在



市民了解茂名石化污水处理过程。

日常生活中我们一定不要乱扔垃圾,不仅污染环境,也会加大污水处理难度和强度。”

## 厚植低碳理念,这场讲座超有料!

### 我市开展全国低碳日“绿色低碳,美丽中国”实践活动之低碳知识宣讲活动

■茂名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潘宇丽

本报讯 5月15日是2024年“全国低碳日”,今年的主题为“绿色低碳 美丽中国”。为深入宣传绿色低碳发展理念,普及应对气候变化知识,提升公众低碳意识,5月15日上午,茂名全国低碳日“绿色低碳,美丽中国”实践活动之低碳知识宣讲活动在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附设茂名实验学校举办,为近百名学生带来了一场生动的低碳专题讲座(如图)。通过科普讲堂、知识答题等活动环节,培养学生节能减排、爱护环境的环保意识,将绿色低碳理念深植人心。

“碳是什么?”“为什么要减少碳排放?”“低碳生活有哪些方式?”……讲座伊始,特邀讲解老师广东石油化工学院环境工程领域专家谢文玉教授从人们身边熟悉的事物切入,通过生动的案例和深入浅出的语言,向同学们科普“碳”相关知识,了解碳排放和“全国低碳日”的由来。随后,谢教授详细介绍目前全球气候状况,继而提出绿色低碳发展的重要意义,播放视频《生

态环境部发布2024年“全国低碳日”主题宣传片,让大家了解到解决环境问题的治本之策是绿色低碳发展,从资源节约、生态保护等多个方面,引导同学们关注碳排放对地球的自然生态系统的影响,树立环保意识。“低碳生活,从我做起!”最后,谢教授呼吁同学们从衣食住行做起,从身边小事做起,降低生活中的碳排放量,倡导可持续发展的生活方式。

课堂中,回归生活的低碳知识问答掀起了讲座的小高潮,同学们兴趣盎然,踊跃互动,在欢乐的气氛中加强了对低碳的概念理解,激发了对生态环境保护的兴趣和责任感。同学们纷纷表示,要关注气候变化,关心生态环境保护,自觉行动起来,积极参与绿色低碳和减排行动,创造绿色家园。“日常生活中一些不良的生活习惯也会给生态环境带来危害,我在笔记本上写下‘低碳环保,从我做起’,提醒自己少浪费。”同学小初说,今后会以实际行动践行和传播绿色低碳理念。



生动有趣的“科普大餐”让同学们受益匪浅,进一步提高了同学们的环保意识,将低碳节能、绿色生活的环保理念植入校园,为绿美茂名生态建设播撒了“绿色种子”。

本次活动由茂名市生态环境局主办,茂名市生态环境局茂南分局、茂名市茂南区教育局、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附设茂名实验学校、茂名市环保志愿者协会、茂名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协办。

## “粤治美”释放基层乡村治理新动能

▲上接01版 通过村委会微信群宣传、张贴二维码等方式,在全镇范围内推广“粤治美”小程序,发动全民参与,进一步提升群众参与村庄事务处理热

情,释放基层乡村治理新动能。巧用“粤治美”这一村级事务管理平台,该镇通过数字化、信息化的现代办公方式,为群众提供更加便

捷周到的服务,拉近了干群关系,提高了乡村治理水平,有力推动了乡村振兴各项工作开展,有效激发了群众参与村庄建设的积极性,涌现

出红星、里平、良田等一批治理示范村庄。这些成功实践,不仅提升了乡村治理效能,也为乡村振兴打下了坚实基础。

# 茂名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公开挂牌出让公告

茂土交网挂告[2024]12号

经茂名市人民政府批准,茂名市自然资源局委托本中心对以下1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网上公开挂牌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网上公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一)宗地编号:WG2024-14;宗地坐落:茂名市茂南大道东片区黎明小区 MDLM-01;宗地面积:78352.94平方米;土地用途:城镇住宅、零售商业;出让年限:住宅70年、商服40年;1.0<容积率≤3.0;建筑密度≤35%(其中住宅建筑密度≤22%);绿地率≥35%;建筑平均高度≤80米(其中住宅建筑高度≥18米)【详见茂自然资(茂南)规条字[2024]24号】;网上挂牌起始价为29047万元;竞买保证金为5810万元;增价幅度为100万元;资信证明:29047万元。出让金支付约定: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分期缴纳,全部土地出让价款须在2024年12月25日前缴清。首付款比例不得低于全部土地出让价款的50%,且需在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缴纳完毕。在支付第二期及以后各期土地出让价款时,应从约定的首付款缴纳截止之日起,按照支付第一期土地出让价款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利率向出让方支付利息。竞得人未按照出让合同及时缴纳土地出让价款的,自滞纳之日起,每日按迟延履行款项的1%向出让方缴纳违约金;出让方催缴后仍不能支付土地出让价款且延期付款超过合同约定交款日期60日的,出让方有权解除合同,竞得人无权要求返还竞买保证金(定金)。未按合同约定缴清全部土地出让价款的,不得发放不动产权证书,也不得按土地价款缴纳比例分割发放不动产权证书。

### 二、网上公开挂牌出让活动的具体时间安排:

(一)公告时间:2024年5月16日至2024年6月4日止。

(二)网上挂牌竞买时间:2024年6月5日9时至2024年6月14日15时止。

(三)交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2024年6月13日17时(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四)限时竞价时间:2024年6月14日15时起。

### 三、竞买资格和要求:

(一)符合网上挂牌出让文件要求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均可申请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公开挂牌出让活动。本次活动不接受联合竞买申请,不接受口头、电话、传真、邮寄等形式的竞买申请。

竞买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

- 1.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银行或其它金融机构出具的资信证明(不含贷款意向书);由不同银行(或同一银行不同账号)开具的多张资信证明,其相隔时间不得超过一个小时,开具资信证明的额度均不得低于公告要求;开具资信证明的时点应在该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公开挂牌公告之后至交易结束之前有效。
- 2.竞得人缴纳的竞买保证金,在公开挂牌成交后转作受让地块的定金。竞买人须使用合规自有资金购地,并提交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书。经审查资金来源不符合要求的,取消土地竞得资格,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在一年内禁止参加茂名市土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活动。
- 3.竞买成交后,竞得人必须在挂牌确认成交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签订《成交确认书》及10日内向茂名市自然资源局申请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竞得人逾期或拒绝签订出让合同的,以及无合法正当理由逾期或拒绝

支付出让成交价款的,均被视为违约。竞得人违约的,交易机构可取消竞得人的竞得资格,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如已签订出让合同的,出让人可解除出让合同。对取消竞得资格或解除出让合同的,土地储备机构应重新收储土地并可重新委托出让。出让人可将原土地使用权竞得人及其关联公司列入土地市场诚信体系“黑名单”及向社会公布,并自取消竞得资格或解除出让合同之日起一年内依法限制参与茂名市土地市场交易有关活动。

4.凡在茂名市行政区域内有严重违法违反土地出让合同、闲置土地或有其他不良记录的,及与其有参股、控股、投资关系的法人、个人及其他组织,均不得参加本次竞买活动;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及在社会保险、政府采购、知识产权(专利)、统计等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有关人员,以及广东省社会信用体系平台公布的失信主体,均不得参加本次竞买活动。

5.竞得人须按照《黎明小区 LM-03 地块规划条件》的要求,在黎明小区 LM-03 地块配建一所36班九年一贯制学校,用地面积31473.14㎡,配建费用不少于6317.77万元。若实际配建费用超出6317.77万元部分则由竞得人自行承担,茂名市人民政府不予任何补偿;若实际配建费用少于6317.77万元且差额大于配建测算成本1%时,竞得人须向茂名市人民政府补足差额(该款项作为土地出让金上缴国库)。

6.竞得人须按照《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深入推进新建商品房“交房即发证”工作的通知》履行“交房即发证”的主体责任。

7.该宗地块已经理赔赔偿完毕,无权属纠纷,水塘由竞得人自行处理。

(二)凡办理数字证书、按要求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方可参加网上公开挂牌交易活动。

(三)首次参加竞买活动的竞买申请人,在办理数字证书后,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茂名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0900/index>)办理网上交易系统注册、绑定手续。

### 四、其他事项:

(一)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为无底价出让,按照价高者得为原则确定竞得人;土地出让所需缴纳的税费全部由竞得人负责。

(二)网上挂牌交易系统可以查阅规划文件、宗地图等相关图件。

(三)竞买人竞得宗地使用权后,必须保证其提交的资料符合竞买申请条件,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否则,本中心有权取消竞得人的竞得资格,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 五、网上公开挂牌出让文件的索取和竞买申请的办理:

本次出让宗地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竞价规则请见网上公开挂牌出让文件,有意竞买者请于2024年5月24日后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茂名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0900/index>)查询并下载相关挂牌出让文件,按照出让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活动。

###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卢先生、邓先生  
联系电话:0668-2288783、2289355  
联系地址:茂名市油城十路6号大院(金源盛世)市行政服务中心3楼

茂名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5月16日

## 公告

化州市南盛街道商会经化州市民政局预先核准名称及化州市南盛街道办事处、化州市工商业联合会同意并开展筹备工作,诚邀在南盛街道经商人士和南盛街籍商人加入。如对组建本会有疑义或异议,请与业务主管单位化州市工商业联合会联系,电话:7357218。

筹备组联系人:严一武 15992646576

化州市南盛街道商会筹备工作委员会

2024年5月15日